

檔 號：
保存年限：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 函

地址：11601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
聯絡電話：(02)82367360
聯 絡 人：陳漢哲
傳 真：(02)82367382
電子郵件：ct2175@mail.fund.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台管財四字第113200254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114-115年指定用途貸款說明資料.pdf) (114-115年指定用途貸款說明資料_1_26101204671.pdf)

主旨：有關本局與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延長申請期限至民國115年12月31日止，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參加本基金機關學校。

說明：

- 一、本局持續與上開2家銀行合作辦理本項貸款，並將申辦截止日期延長2年，至115年12月31日止，以繼續照顧參加本基金人員。
- 二、檢附「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與往來銀行合作辦理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說明資料」1份供參。

正本：中央主管機關人事機構、地方主管機關人事機構、本局人事室

副本：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給與科 113/12/26 11:10



101130008148 有附件